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增加／(減少)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千港元)	8,243,974	6,328,782	30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291,922	2,164,616	6
- 利息收入	2,941,593	2,575,717	14
-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3,010,459	1,588,449	90
股東應佔溢利 (千港元)	1,550,858	1,022,838	52
每股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26.85	18.25	47
每股攤薄盈利 (港仙)	26.45	17.27	53
財務狀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百分比 增加／(減少)
股東權益 (千港元)	27,030,581	25,810,337	5
總資產 (千港元)	156,274,502	151,181,085	3
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5,940,583,872	5,789,746,388	3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4.55	4.46	2

附註：

購股權持有人的部分購股權已於年內行使。若干股東亦選擇以股代息。因此，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份總數增至 5,940,583,872 股。

全年業績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海通國際」）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	2,291,922	2,164,616
利息收入	5	2,941,593	2,575,717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5	3,010,459	1,588,449
		<u>8,243,974</u>	<u>6,328,782</u>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5	(38,809)	28,868
		<u>8,205,165</u>	<u>6,357,650</u>
薪金及津貼、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6	(1,380,918)	(1,154,662)
佣金開支	6	(179,351)	(254,517)
攤銷及折舊		(225,566)	(98,144)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7	(634,489)	(238,771)
經營開支		(804,439)	(731,825)
		<u>(3,224,763)</u>	<u>(2,477,919)</u>
財務成本	8	(3,129,773)	(2,473,278)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	(226,869)
		<u>1,850,629</u>	<u>1,179,584</u>
除稅前溢利			
所得稅開支	9	(299,771)	(156,7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550,858</u>	<u>1,022,83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		
- 基本（每股港仙）		<u>26.85</u>	<u>18.25</u>
- 攤薄（每股港仙）		<u>26.45</u>	<u>17.27</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550,858</u>	<u>1,022,838</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公平值 變動	(11,077)	-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公平值 變動	(847)	-
指定為現金流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	7,16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7,100)</u>	<u>(122,578)</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39,024)</u>	<u>(115,40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511,834</u></u>	<u><u>907,42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			2018年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269,608	7,088,829	-	7,088,82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	15,134,126	15,998,360	-	15,998,360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	28,459,878	34,314,567	-	34,314,567
		投資證券	18,389,524	37,580,670	10,295,263	15,850,602	26,145,865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2,629,569	32,385,845	25,484,416	2,268,434	27,752,850
		衍生金融工具	-	340,153	540,563	-	540,563
	12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	12,629,847	15,952,460	-	15,952,460
	13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157,907	2,827,958	2,477,467	1,094,666	3,572,133
	14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956,180	5,125,334	5,113,873	224,744	5,338,617
		逆回購協議	-	4,986,910	4,343,561	-	4,343,561
	15	應收賬款	-	9,020,754	6,968,476	-	6,968,476
		可收回稅項	-	230,117	213,656	-	213,6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5,261	1,762,781	1,529,261	53,050	1,582,311
		以權益法入賬投資	-	-	-	154,440	154,44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485,916	485,916	-	473,391	473,391
		其他資產	103,128	103,128	-	76,296	76,296
		投資物業	-	192,471	-	231,539	231,539
		物業及設備	706,275	706,275	-	420,968	420,968
		遞延稅項資產	32,731	32,731	-	12,203	12,203
		資產總額	23,728,962	156,274,502	130,320,752	20,860,333	151,181,085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	1,945,382	4,405,866	-	4,405,866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1,926,905	19,030,238	13,315,922	638,846	13,954,768
		衍生金融工具	-	545,139	505,496	-	505,496
		回購協議	-	26,377,566	24,089,043	-	24,089,043
	17	應付賬款	-	20,184,659	20,974,552	-	20,974,552
		銀行貸款	-	36,872,917	33,776,139	-	33,776,139
		已發行債券	8,626,979	21,418,429	15,803,992	9,243,635	25,047,627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其他負債	-	421,238	483,781	-	483,781
		應付稅項	-	559,082	260,633	-	260,63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199,498	1,860,276	1,259,472	586,189	1,845,661
		遞延稅項負債	28,995	28,995	-	27,182	27,182
		負債總額	10,782,377	129,243,921	114,874,896	10,495,852	125,370,748
權益							
	16	股本	-	594,058	-	-	578,975
		儲備	-	26,181,078	-	-	25,150,306
	10	擬派股息	-	255,445	-	-	81,056
		股東權益總額	-	27,030,581	-	-	25,810,33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56,274,502	-	-	151,181,085
		流動資產淨額	-	14,083,996	-	-	15,445,856

附註：

1. 一般資料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 189 號李寶椿大廈 22 樓。本公司是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財富管理、企業融資、資產管理、機構客戶和投資業務。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詳情於附註 4 披露。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或重列以與本期間的呈報方式一致。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 年至 2017 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在本年度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說明的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或披露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在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用了務實的操作方法，對過往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被識別為租賃的合約，現時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代，但對於過往被識別為不包含租賃的合約，則不會採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對初次應用該準則日期前已存續的合約作出重新評估。

對於在 2019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本集團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載規定的租賃定義來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並在初始採用日期（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確認累計影響。在首次採用日期出現的差額，已在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但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在過渡期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時，本集團按照個別租賃考慮的準則，在相關租賃合約範圍內，對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採取務實的操作方法如下：

- i. 選擇不對租賃期在 12 個月內（自首次採用日期起計）結束的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進行確認；
- ii. 在首次採用日期剔除計量使用權資產的初始直接成本；及
- iii. 對具有相似經濟環境、相似類別、相似剩餘租賃期的相關資產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在香港／中國及新加坡若干物業租賃的貼現率是按照組合基準釐定。

在過渡期間，本集團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作出下列調整：

本集團已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賬面值計量使用權資產，猶如在其開始日期時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惟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適用過渡指引，在初始採用日期對相關集團實體採用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在確認過往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在初始採用日期採用相關集團實體的遞增借款利率。承租人的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為 4%。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 千港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u>215,112</u>
使用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02,210
加：現有合約的租賃改動帶來的租賃負債 [#]	15,367
減：豁免確認-短期租賃	<u>(6,628)</u>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租賃負債	<u><u>210,949</u></u>
分析：	
流動	88,490
非流動	<u>122,459</u>
	<u><u>210,949</u></u>

[#] 本集團通過訂立新租賃合約（在初始採用日期後開始）重續商務物業的租賃，該新合約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視作為「現有合約的租賃改動」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u>使用權資產</u> 千港元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確認的使用權資產	<u>203,234</u>
按類別分類：	
租賃土地及樓宇	<u>203,234</u>

附註： 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前，本集團將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視為採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租賃權利和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中所載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屬於與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有關的付款，因此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在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貼現的影響，並無對本集團在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財務狀況和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對期初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和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任何調整。

下表概括了 2019 年 1 月 1 日時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保留溢利的影響：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的影響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的影響	7,715

以下為對 2019 年 1 月 1 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的調整，但不受變動影響項目不會在表內反映。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匯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 過往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20,968	203,234	624,202
資本及儲備			
儲備	25,150,306	(7,715)	25,142,59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 負債	1,259,472	88,490	1,347,962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 負債	586,189	122,459	708,648

附註： 就以間接方法匯報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營業務的現金流而言，營運資金的流動已根據如上披露的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3.2 已頒佈但並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其修訂本和詮釋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 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收購日期為 2020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開始的首年度期間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尚待釐定的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以上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是負責分配資源給實體營運分部的人士或群體，並負責評估營運分部業績表現。本集團將首席營運決策者的職份授予執行委員會。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與香港業務有關。另外，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收入佔總收入 10% 以上。

由於各分部從事不同業務，因此各自獨立管理。本集團的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財富管理分部向零售及高淨值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和投資解決方案，提供的服務包括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服務、場外交易產品和風險管理工具銷售、投資顧問服務、理財策劃服務和投資基金分銷服務、託管服務，以及向客戶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
- (b) 企業融資分部向企業客戶提供股票資本市場和債券資本市場融資活動的保薦及承銷服務，同時為企業客戶的收購兼併、資產重組等公司行動提供諮詢顧問服務，以及融資解決方案；
- (c) 資產管理分部向個人、企業、機構客戶提供全面的多元產品投資管理服務，提供的產品主要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及強積金；
- (d) 機構客戶分部向全球機構投資者提供全球主要金融市場的現金股票銷售及交易、大宗經紀、股票借貸、股票研究、投融資解決方案，以及固定收益產品、貨幣及商品產品、期貨及期權、交易所買賣基金及衍生產品等多種金融工具的發行和做市業務；及
- (e) 投資分部主要通過投資基金及私募股權項目，發揮及增強集團各業務分部的協同優勢，專注發掘合理資金回報的投資機會，進而拓展客戶關係及促進集團業務的整體增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將財富管理分部的外匯交易收入淨額重新分類至機構客戶分部，並將企業融資分部的投資收益淨額重新分類至投資分部，以分部提供的相關產品和服務更有效反映各業務分部的收入性質。分部收入及分部開支的比較資料（因重新分類分部收入）已經重列，已與本年度的呈報方式一致。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

	財富管理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機構客戶		投資		綜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94,542	695,366	974,561	995,939	309,115	278,475	313,704	194,836	-	-	2,291,922	2,164,616
利息收入	1,473,377	1,331,155	553,497	443,300	-	-	897,153	782,992	17,566	18,270	2,941,593	2,575,717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	-	-	2,038,611	1,489,200	971,848	99,249	3,010,459	1,588,449
分部收入	2,167,919	2,026,521	1,528,058	1,439,239	309,115	278,475	3,249,468	2,467,028	989,414	117,519	8,243,974	6,328,782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	(8,526)	17,056	3,554	2,988	-	-	1,145	2,342	(34,982) ¹	6,482 ¹	(38,809)	28,868
分部開支	(1,707,524)	(1,472,414)	(783,275)	(543,821)	(181,695)	(171,859)	(2,844,898)	(2,076,090)	(837,144)	(687,013)	(6,354,536)	(4,951,197)
分部業績	451,869	571,163	748,337	898,406	127,420	106,616	405,715	393,280	117,288	(563,012)	1,850,629	1,406,453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	-	-	-	-	-	-	-	-	(226,869)	-	(226,869)
除稅前溢利（虧損）	451,869	571,163	748,337	898,406	127,420	106,616	405,715	393,280	117,288	(789,881)	1,850,629	1,179,584
所得稅開支											(299,771)	(156,746)
年內溢利											1,550,858	1,022,838
攤銷及折舊	(68,534)	(22,548)	(13,864)	(5,046)	(4,883)	(2,181)	(135,163)	(67,813)	(3,122)	(556)	(225,566)	(98,144)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557,784)	(347,227)	(43,828)	108,569	-	-	(35,150)	(2,832)	2,273	2,719	(634,489)	(238,771)
財務成本	(491,964)	(434,210)	(229,387)	(262,647)	-	-	(1,708,203)	(1,191,972)	(700,219)	(584,449)	(3,129,773)	(2,473,278)

¹ 主要表示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應佔合併投資基金的（虧損）溢利淨額。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是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但不會計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的分配和所得稅開支。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的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附註(i)):		
經紀佣金 (附註(ii))	659,296	608,700
承銷及配售佣金費收入	781,741	767,557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附註(ii))	327,929	382,245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309,115	278,475
手續費、代理人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213,841	127,639
	<u>2,291,922</u>	<u>2,164,616</u>
利息收入: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利息收入	1,176,251	1,099,99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	765,595	282,867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利息收入	320,660	244,447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利息收入	269,505	638,618
逆回購協議的利息收入	64,793	53,602
來自銀行存款及其他的利息收入	344,789	256,185
	<u>2,941,593</u>	<u>2,575,717</u>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來自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以及股票衍生工具的 交易收入淨額	1,269,930	827,386
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	768,681	661,8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投資收益淨額	971,848	99,249
	<u>3,010,459</u>	<u>1,588,449</u>
	<u>8,243,974</u>	<u>6,328,782</u>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其他 (附註(iii))	(38,809)	28,868

附註:

- (i)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計量確認為收入來源，而利息收入和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是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收入包括了在一個時間確認和在一個期間內攤分確認的客戶合約收入，金額分別為1,867,490,000港元（2018年：1,716,027,000港元）及424,432,000港元（2018年：448,589,000港元）。
- (ii) 金額為161,945,000港元（2018年：129,507,000港元）的經紀佣金以及金額為115,296,000港元（2018年：17,872,000港元）的手續費、代理人及其他服務費收入已計入機構客戶分部，而各剩餘金額已計入財富管理分部。

金額為 98,646,000 港元、192,820,000 港元及 36,463,000 港元的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2018 年：106,406,000 港元、228,382,000 港元及 47,457,000 港元）已分別計入在財富管理分部、企業融資分部和機構客戶分部中。

- (iii)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包括重新計量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應佔合併投資基金所佔的負債虧損淨額 4 千萬港元（2018 年：收益 6 百萬港元）。

6. 僱員福利開支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薪酬、花紅及津貼	1,348,349	1,123,823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32,569	30,839
	<u>1,380,918</u>	<u>1,154,662</u>
客戶主任佣金（附註）	149,418	219,461
	<u>1,530,336</u>	<u>1,374,123</u>

附註：佣金開支 179,351,000 港元（2018 年：254,517,000 港元）包括客戶主任佣金 149,418,000 港元（2018 年：219,461,000 港元）。

7.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減值計提（減值計提撥回）：		
-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532,277	353,714
-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35,037	(106,487)
-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50,198	(5,34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1,079	(2,300)
- 應收賬款及其他	15,898	(816)
	<u>634,489</u>	<u>238,771</u>

8. 財務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1,355,303	1,033,114
已發行的債券：		
可換股債券	142,162	66,202
不可換股債券	489,784	452,787
不可換股票據	351,370	363,974
回購協議	758,678	547,750
租賃負債的利息	9,241	-
其他	23,235	9,451
	<u>3,129,773</u>	<u>2,473,278</u>

9.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311,464	174,882
- 其他司法權區	2,254	35,483
	<u>313,718</u>	<u>210,365</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超額撥備)：		
- 香港	4,768	(52,053)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8,715)	(1,566)
	<u>299,771</u>	<u>156,746</u>

香港利得稅是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是根據有關該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10. 股息

於 2019 年 3 月 22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為 1.4 港仙的現金第二次中期股息。第二次中期股息已在 2019 年 4 月 25 日派發，支付予股東的現金股息總額約為 81,092,000 港元。

於 2019 年 8 月 23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每股為 9 港仙的現金中期股息，股東有權選擇以新股代替現金收取中期股息。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已向股東支付中期股息，其中支付合共約為 179,923,000 港元的現金股息，並按以股代息的方式發行金額約為 341,387,000 港元的 148,254,725 股股份。

於 2020 年 3 月 24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向於 2020 年 4 月 15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為 4.3 港仙的現金第二次中期股息，股東將有權選擇以新股代替現金收取第二次中期股息。第二次中期股息預期於 2020 年 6 月 2 日前後派發。分派的現金股息總額將根據現金股息的記錄日期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實際數目計算。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 年	2018 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1,550,858	1,022,838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千股）（附註(a)）	5,776,737	5,605,813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26.85	18.25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假定所有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2018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1,550,858	1,022,838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扣稅後）（千港元）（附註(b)）	123,644	57,45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千港元）	1,674,502	1,080,288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千股）（附註(a)）	5,776,737	5,605,813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可換股債券（千股）（附註(b)）	550,874	644,341
- 購股權（千份）（附註(c)）	10	1,246
- 獎勵股份（千股）	3,334	3,62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330,955	6,255,020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26.45	17.27

附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人為董事會於2014年12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持有62,273,142股（2018年12月31日：33,370,909股）本公司普通股，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約為2.07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1.55億港元）。

於本年度，本公司授出15,157,366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7,010,493股獎勵股份），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本年授出的該等獎勵股份中，有807,151股獎勵股份於本年度已失效；而本公司在2018年5月28日、2017年4月28日及2016年3月11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有585,522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171,613股獎勵股份）、134,573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108,611股獎勵股份）及29,820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149,898股獎勵股份）已分別失效。此外，本公司在2019年1月11日、2018年5月28日、2017年4月28日及2016年3月11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有134,000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無）、2,199,883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無）、1,259,541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1,318,237股獎勵股份）及2,133,343股獎勵股份（2018年12月31日：2,252,593股獎勵股份）已在本年度期間獲歸屬。

- (b) 2013年7月18日及2013年10月10日，本公司發行總額分別為7.76億港元及2.32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兩次發行已合併，構成單一系列。於2014年11月4日，本公司發行11.64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於2016年10月25日，本公司進一步發行38.8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於2013年發行尚未兌換但可按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兌換價2.76港元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已在2018年度全數兌換為股份。於2014年發行而尚未兌換並可在贖回前按兌換價4.14港元(2018年12月31日：4.32港元)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已在本年度全數贖回。於2019年12月31日，於2016年發行的未兌換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均可選擇分別按兌換價5.81港元(2018年12月31日：6.09港元)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此舉對每股盈利產生潛在攤薄影響。當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普通股。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將會增加，幅度相當於假設首次發行日期起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兌換成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倘有任何可換股債券於年內轉換為普通股，則會作出調整。純利亦會調整以抵銷相關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

- (c)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而行使價低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並已就兩個年度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作出調整。

12.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	13,504,901	16,567,822
減：減值撥備	(875,054)	(615,362)
	<u>12,629,847</u>	<u>15,952,460</u>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額度按本集團接納的證券抵押品的貼現市值決定，而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融資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如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追補該差額。在授出信貸時，如財務狀況、信譽和過往的還款數據等因素都是考慮因素。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信貸審批委員會負責監控信貸風險，嚴格把控融資結餘額。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由相關抵押證券進行擔保並計息。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融資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於2019年12月31日，126.3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159.52億港元)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乃由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抵押品的未折讓市值為515.49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714.07億港元)。

鑒於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就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循環性質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13.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2,871,828	3,580,966
減：減值撥備	(43,870)	(8,833)
	2,827,958	3,572,133
減：非流動部分	(157,907)	(1,094,666)
流動部分	2,670,051	2,477,467

在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中，28.38億港元（2018年：33.79億港元）為有抵押融資。持有的抵押品包括借款人收購的目標公司的股份（或持有目標公司股份的法律實體的股份）。此外，大部分該等融資由其他方擔保，包括借款人的控股公司或關聯公司，借款人的實益擁有人等。

大部分融資由報告日起一年內屆滿，且本集團在審批過程中亦對各借款人的融資額度設定限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信貸審批委員會根據該等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及併購項目的最新情況對併購活動融資作定期覆核。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採取有效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14.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5,148,506	5,447,616
減：減值撥備	(23,172)	(108,999)
	<u>5,125,334</u>	<u>5,338,617</u>
減：非流動部分	(956,180)	(224,744)
	<u>4,169,154</u>	<u>5,113,873</u>

在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中，51.49 億港元（2018 年：54.48 億港元）有抵押。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大部分均有抵押及／或有擔保，訂約到期日由報告日起計一年內屆滿，均就借款人設有信貸限額。持有的抵押品包括企業借款人持有的股票工具、機構借款人持有人的投資組合等，且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信貸審批委員會根據該等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該等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進行定期覆核。除監察抵押品外，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對其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採取有效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 1 筆（2018 年 12 月 31 日：1 筆）逾期還款的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由於借款人違約，因此管理層處置了該筆貸款的抵押品。在處置抵押品以償還部分貸款後。餘下的尚未償還總金額為 1 千萬港元。管理層在評估減值後並考慮到借款人的信譽和狀況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確認了 1 千萬港元減值計提，因此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將賬面淨值減少至零。

一筆結欠金額為 1.03 億港元的企業貸款（本集團在參考借款人提供的抵押品公平值評估是否可以收回貸款後）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進行了減值，而該筆貸款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仍然為逾期未償還。由於借款人已宣佈破產，該筆貸款已在本年度撤銷。

15. 應收賬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收賬款：		
- 客戶	924,685	696,902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6,347,099	5,179,109
- 根據借股協議支付的抵押品	337,640	688,739
- 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	5,611	2,273
- 直接控股公司（附註(1)）	947,640	-
- 其他（附註(2)）	458,079	401,453
	<u>9,020,754</u>	<u>6,968,476</u>

附註：

- (1) 於2019年12月，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購買第三方發行之債券，並已於2020年1月交收。
- (2) 金額指來自企業融資、財富管理和資產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

於報告日期，根據交易日／發票日期對應收賬款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個月內	8,856,650	6,939,488
4至6個月內	148,472	13,634
7至12個月內	3,988	8,687
超過1年	11,644	6,667
	<u>9,020,754</u>	<u>6,968,476</u>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來自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應收賬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應要求償還。按照借股協議支付的抵押品在相關借股協議屆滿時償還，而相關所借的股票亦會歸還予貸方。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期權交易及滬港通及深港通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則為交易日翌日。

因首次公開發售認購籌集資金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應收賬款須根據市場慣例或交易所規則在配發日期對證券交易結餘進行結算。於2019年12月31日，結算日介乎於2日至7日之間。

來自顧問諮詢、財富管理、資產及基金管理業務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限是根據合同條款釐定，一般是在提供服務後一年內結算。

對於逾期的應收客戶賬款，管理層會確保屬於客戶的可動用現金結餘和上市股本證券足夠抵銷結欠本集團的款項。

16. 股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0股（2018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5,940,583,872股（2018年12月31日：5,789,746,388 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594,058</u>	<u>578,975</u>
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5,500,858,791	550,086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新股份	3,747,206	375
根據行使可換股債券發行的新股份	724,637	73
發行以股代息股份- 2017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161,693,823	16,169
發行以股代息股份- 2018年中期股息	<u>122,721,931</u>	<u>12,272</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5,789,746,388	578,975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新股份	2,582,759	258
發行以股代息股份- 2019年中期股息（附註10）	<u>148,254,725</u>	<u>14,825</u>
於2019年12月31日	<u>5,940,583,872</u>	<u>594,058</u>

17. 應付賬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16,593,685	17,710,600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1,483,844	1,153,352
- 根據貸股協議收取的抵押品	1,077,440	1,708,575
- 其他	1,029,690	402,025
	<u>20,184,659</u>	<u>20,974,552</u>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根據貸股協議收取的抵押品在相關貸股協議到期時償還，而相關所借出的股份則由借股人退還。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附加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 0.001%（2018 年 12 月 31 日：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息。

應付予客戶的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獨立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 14,964,001,000 港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5,998,360,000 港元），以及存放於香港期貨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其他期貨交易商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合共 1,170,453,000 港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060,245,000 港元）。

第二次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布以現金向於 2020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為 4.3 港仙的現金第二次中期股息。股東有權選擇以新股代替現金收取第二次中期股息。連同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派付的每股 9 港仙的中期股息，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共派發的股息為每股 13.3 港仙。

本公司將由 2020 年 4 月 9 日（星期四）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領取第二次中期股息的資格，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20 年 4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回望 2019 年，是危與機並存的一年，中國經濟增速放緩至 6.1%，但同時人均 GDP 突破 1 萬美元，可支配收入進一步增加；美國出現收益率曲線倒掛，但同時失業率連創 50 年新低，美股屢創新高；香港出現 10 年首次經濟衰退、消費旅遊行業受到衝擊，但同時互聯互通機制強化，債市穩定、新股發行再創歷史高位。即便是貫穿全年的中美貿易摩擦，終於在年末迎來曙光。作為一家立足香港，放眼世界的中資投行，海通國際提前研判到全球變革。

在 2019 年，啟動“海通國際 3.0 規劃”（“3.0 規劃”），進行戰略轉型。在保持各業務穩健增長的同時，積極提升收費類（Fee-based）業務的能力，擴充專業團隊，進一步強化全球投行、資管、交易和全球營運的核心競爭力；構建以“紐倫新港”為核心、輻射東京、悉尼及孟買等亞太區主要資本市場，形成收益協同化、風險分散化的全球金融服務網絡。通過轉型，海通國際將降低外部市場波動對盈利的影響，增加盈利能力的穩定性和持續性。

業績回顧與分析

2019 年，海通國際積極應對外部環境帶來的挑戰，在全球主要金融市場積極拓展，全面打開了投行、資管、交易業務的局面。全年實現收入約 82.4 億港元，淨利潤約 15.5 億港元，同比提升 52%。於此同時保持了合理的債務結構以及充沛的流動資金。在實施“3.0 規劃”的元年，實現業績同比大幅增長，抗風險能力進一步增強，戰略轉型初顯成效。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一直是海通國際經營業績的重要組成部分，也是費類收入的核心。2019 年，海通國際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達到 22.9 億港元，保持了海通國際在香港資本市場的領先地位。

“3.0 規劃”將公司經營從“躺”在表上賺錢轉向“站”在表上賺錢。通過優化資產配置結構，在保持杠杆率基本穩定的情況下，公司實現了業績同比大幅增長和更高的股東資金回報率。報告期內，公司的股東資金回報率達到 5.85%，同比上升 1.87 個百分點；杠杆率 5.17 倍，與 2018 年基本持平。

1. 全球投行能力繼續保持行業領先

作為“3.0 規劃”中的旗艦業務和定海神針，2019 年，海通國際的投行業務表現亮眼，以不到 150 人的團隊創造了 7.82 億港元的業務收入，人均創收超過 500 萬港元。

環球股票融資方面，海通國際在全球市場共完成了 49 個 IPO 項目和 58 個股權融資項目，比 2018 年分別上升了 23%和 32%。其中，在香港市場分別完成了 44 個 IPO 項目和 48 個股權融資項目，同比增長 19%和 17%，兩項均位列香港全體投行第一；在新加坡市場完成了 2 個再融資項目；在美國市場，基於全牌照及首家中資做市商的比較優勢，海通國際全年完成了 5 個美股 IPO 項目以及 3 個美股再融資項目。

環球債券融資方面，海通國際完成了 247 單債券發行項目，相當於 2018 年全年完成數量的 1.4 倍。在亞洲除日本外美元高收益債券排名中，海通國際按承銷金額和承銷數量均名列全球金融機構（商行和投行）第一，保持了海通國際在高收益債券市場的絕對領先地位。在新加坡市場，海通國際共完成了 4 單債券發行；在印度市場，完成了 2 單印度本地客戶的債券發行。

海通國際秉承服務國家“一帶一路”的戰略，將公司全球併購業務版圖拓展至中亞、中東、歐洲、北美洲、南美洲等地區，進一步擴大了海通國際在全球併購市場的品牌。

2. 全球投資和資管能力令市場矚目

一級市場方面，PE 業務團隊重點關注“新經濟”行業，兩年內累計投資 20 餘個直投項目；二級市場方面，截止 2019 年末，海通國際的資產管理規模達到 535 億港元，同比上升 15%，在過往七年中取得了約八倍的漲幅；資產管理作為費類業務的典型，收入達到 3.09 億港元，同比上升 11%，在過往七年中取得了超過九倍的漲幅，並創歷史新高。

報告期內，海通國際的新加坡子公司成功獲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可獨立開展資產管理業務），使公司成為位居新加坡地區業務覆蓋最廣的投行之一，是公司拓展國際化和實施“3.0 規劃”進程中的又一里程碑。

3. 全球交易執行能力快速提升

交易一直以來都是海通國際重點關注的費類業務，因此海通國際在 2019 年進一步擴大了交易版圖。在做市交易方面，海通國際作為納斯達克的首家中資做市商，建立了一套跨國界、跨市場和跨部門的交易清算體系，美股覆蓋標的增加至 32 只；大宗經紀交易業務和債券收益互換業務的開通，為客戶提供了跨越資產類別的投資方案；場內期權做市覆蓋的港股標的數量達到 78 只，排名市場第五；得益於不斷提升的電子化交易執行能力，目前已有近百家機構客戶通過海通國際的算法直接進行交易。

在固定收益、大宗商品及外匯業務方面，海通國際的利率及信用產品交易業務已實現每日為全球近千家機構客戶提供雙邊流動性報價；紐約和倫敦兩個交易台的業務收入穩步增長，有望成為亞太地區以外新的盈利中心。

衍生品方面，海通國際在香港市場第一梯隊的地位不斷穩固。全年共發行窩輪及牛熊證 2,975 只，成交量達到 3,452 億港元，較去年增長 5 倍，位列香港市場第二；作為香港交易所界內證（Inline Warrant）發行資格的首家中資券商，開始為投資者提供更加多元化的上市結構性產品，年內共發行 146 只，資金流排名第一；獨立開發了特異期權（Exotics）定價模型庫，可以為六十餘種結構性產品提供報價，產品覆蓋全球多個市場的票據、場外掉期及場外期權等。

2019 年，海通國際進一步進行內部整合提高公司內部協同效應，力爭成為機構投資人的主經紀商和企業家的私人財富管理機構，將公司多元化及國際化的金融服務體系以一站式的方式提供給客戶。

4. 全球性綜合營運能力顯著提升

海通國際致力於打造全球綜合營運能力，全面推動系統升級並加快營運自動化建設，以香港為根基逐步建成了環球業務營運中心，搭建中央數據庫實現了全球業務數據的統一管理。全球性綜合營運能力為海通國際邁向國際投行，實現全球化經營奠定了夯實的基礎。

公司以“大數據”為抓手，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建設。構築全球統一的機構交易平台，配置了全新一代的做市交易系統；增設了先進的移動辦公系統，實現“雲辦公”，提升持續性經營的能力；積極嘗試人工智能和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技術，進一步提升公司數據化轉型能力，構建全新的金融科技生態圈。

為達成具備更高的盈利能力、更穩定的盈利模式、和更強的風險抵抗能力三大目標，公司開始對標國際金融機構的監管標準，從風險偏好、風險治理、風險分類以及風險管理落實等四大維度，配合基於量化模型的風險監控措施，逐層建立起了風險管理架構，最終在 2019 年嚴峻的政治經濟環境之下獲得標準普爾 BBB 評級，且展望穩定。

5. 環境、社會與管治（ESG）

作為“3.0 規劃”在承擔社會公共責任上的延續，自 2016 年以來，海通國際一直把環境、社會與管治（ESG）作為公司經營運作的基本要求之一，也是對客戶、股東、員工、社區及我們所處的自然環境的基本責任與承諾。

2019 年，我們繼續把 ESG 風險管理貫穿於公司業務經營的各個領域，致力於在可持續金融領域成為行業的領先者。一方面，公司努力提高自身在節能減排、員工福利、社區貢獻、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實踐，另一方面，通過利用公司自身在投資、融資、諮詢、研究等資本中介與經紀業務中的特殊角色，踐行“影響力投資”，積極推動低碳經濟和可持續金融在更廣泛領域的實現。

2019 年，海通國際連續第三年在 MSCI 的 ESG 評級中獲得 BBB 評級，在全球“投資銀行與經紀商”這一行業類別中位於前 28% 的行列。有關公司在 ESG 領域的具體表現，請參閱本公司將於 2020 年 4 月發佈的《2019 年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

展望

2020 年初，一場突如其來的新型冠狀肺炎疫情給本就黯淡的全球經濟前景增添了更多陰影，而一系列地緣政治事件都有可能成為加劇實體經濟與金融市場波動的因素。雖然全球中央銀行會通過降息、注入流動性等手段應對突如其來的經濟與市場變化，但由於多年來的低利率政策和流動性氾濫，其政策放鬆空間已相當有限。面對複雜的全球經濟與金融形勢，海通國際將居安思危，未雨綢繆，積極應對，更為堅定的推進“3.0 規劃”的戰略轉型，靈活把握市場風險與機遇，合理配置資源。

從全球範圍來看，做大投行、交易、資產管理等費類業務、全力推進全球化發展是國際一流投行發展的主流趨勢。海通國際在未來發展中將繼續穩步擴充團隊規模，聚焦於可以為各業務線都帶來協同效應和穩定現金流的業務，提高資產回報率，增強業績的穩定性，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實現高效和高質的資產配置。

未來海通國際將繼續堅守“魄力、真誠、創新”的核心價值觀，立足香港，面向全球，以智能化的信息技術為支點，堅守合規風控底線，敏銳捕捉市場機會，積極踐行可持續金融在全新的“3.0 規劃”航道上，直掛雲帆濟滄海。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本集團內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的規定標準。

在整個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佔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少 1 人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五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當中三名（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擁有與財務相關的合適專業資格和經驗。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有關數字以及該等報表的相關附註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進行核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聲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惟代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客戶以代理人身份及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進行買賣者除外。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htisec.com>) 刊登。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涌

香港，2020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瞿秋平先生（主席）*、林涌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建國先生（副主席）、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孫彤先生、鄭志明先生*、王美娟女士*、張信軍先生*、曾煒先生*、徐慶全先生**、劉偉彪先生**、魏國強先生**、尹錦滔先生**及劉艷女士**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